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14日至2026年07月13日止。

第 8942534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29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长沙市雨花区翟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同升街道振华路519号聚合工业园16栋504房-2102号

代理机构 长沙智瑞法律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旅馆预订；流动饮食供应；餐馆；饭店食宿服务；提供野营场地设施；养老院；日间托儿所（看孩子）；动物寄养；出租椅子、桌子、桌布和玻璃器皿